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电科芯片

公告编号：2024-003

##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由监事会主席许斌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同意推荐刘丽蕊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6日

## 附件：刘丽蕊简历

**刘丽蕊：**女，1989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历任重庆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助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项目经理、重庆新东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副经理；2021年至今，在中电科芯片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与风控审计部任职。截至目前，刘丽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